

胡适文存三集



外文出版社
FOREIGN LANGUAGES PRESS

胡適文存三集

卷七

陸賈新語攷

跋潮陽鄭氏龍溪精舍叢書本新語

陸賈新語很少善本，此本是唐晏先生用明人刻的子彙本和明范氏天一閣刻本參校重刻的，可算是新語的最好本子。四部叢刊內所用明弘治壬戌（一五〇二）本，內容與天一閣本相同，大概是和范本同出於一個底本。弘治本與范本第六篇有自「齊夫用人若彼」至「不操其柄者則」二百二十八字，是第五篇「邑士單于疆」之下的錯簡。各本皆沿其錯誤，而漢魏叢書本於第五篇改「疆」爲「疆」，於第六篇刪改許多字，又添上許多字，更失本來面目了。唐晏先生據子彙本移正此段錯簡，兩篇遂都可讀了。大概子彙本另出於一種較古的底本，故訛脫最少。唐先生依據范本與子彙本校補，故成爲最可讀。

之本。

此本刻印不甚精，間亦有誤字，如第三篇「杖仁者覆」，弘治本覆作霸，第四篇「近山之上燥」，弘治本上作土，均應校改。

四庫提要疑新語「殆後人依託，非賈原本」，提要列舉三種可疑之點：

(1) 漢書司馬遷傳稱遷取戰國策楚漢春秋陸賈新語作史記。楚漢春秋，張守節正義猶引之，今佚不可考。戰國策取九十三事，皆與今本合。惟是書之文，悉不見於史記。

(2) 王充論衡本性篇引陸賈曰：「天地生人也，以禮義之性。人能察己所以受命則順，順謂之道。」今本亦無其文。

(3) 又穀梁傳至漢武帝時始出，而道基篇末乃引「穀梁傳曰：『時代尤相牴牾。』」唐晏先生跋此本，頗駁提要之說。提要所列三事，其第二點不足辨，因為漢書藝文志有陸賈二十七篇，王充所引或出于陸賈的他書，故此條不足推翻新語。關於第一點，唐跋說：

史記載趙高指鹿爲馬事，正本之此書也。

關於第三點，唐跋說：

陸氏著此書，去秦焚書纔六年耳，其所讀者，未焚之穀梁傳也。至武帝則爲再出矣，故所引者今本無之也。

唐跋指出道基篇所引穀梁傳「仁者以治親，義者以利尊，萬世不亂」之語，爲今本穀梁傳所無，此一點大可解釋提要之疑。但「指鹿爲馬」一條孤證，還不足駁倒提要的第一疑點。

今按提要之第一點，全是無的放矢，提要的作者實誤記漢書司馬遷傳的原文，原文並未提及陸賈，亦未提及新語。遷傳贊中說：

司馬遷據左氏國語，（漢紀十四引作「左氏春秋國語」）采世本戰國策，述（漢紀引作逮）楚漢春秋，按其後事，訖於天漢。

此文中何嘗有據陸賈新語作史記的話？

我推想提要作者所以誤記之由，大概由于楚漢春秋一書。藝文志說「楚漢春秋九篇，陸賈所記。」四庫館臣因聯想作用，一時誤記陸賈楚漢春秋之外另有陸賈新語，又偷懶不檢原文，遂據誤記之書以定新語出于後人依託，豈非大冤枉嗎？

提要說史記取戰國策九十三事，皆與今本合。這樣擺出十足的考據學者架子，故後來讀者皆不敢懷疑提要之言。豈有查出戰國策九十三事的娘家的學者而不一檢司馬遷傳的原文呢？所以唐晏先生震於四庫館臣的學者架子，也不去檢漢書原文了。

新語一書，很有見地，其思想近於荀卿韓非，其道基篇敘文化的演變尤有獨到的見解。陸賈親經始皇李斯的急進政策失敗之後，故在政治上頗主張無爲，正與他身遭諸呂之亂，晚年自隱於醇酒婦人，同一用意。然其人絕不是一個消極的人，此書末篇有「聖人不空出，賢者不虛生」的教訓，很可以表示他的生活態度。第六篇中很沈痛的攻擊當日人士的「避世」態度，與此正是一貫。我從前也曾懷疑此書，去年得唐晏先生校刊本，重校讀一遍，頗信此書是楚漢之間之書，非後人所能依託，故爲檢司馬遷傳，正四庫提要之誤，以釋

後來讀者之疑。

十九，四，一。

胡適文存三集 卷七

漢初儒道之爭

實。漢武帝初年有一件很可注意的案子，可惜史料不完全了，我們只知道一點零碎的事。前漢書卷六武帝紀云：

建元元年（前一四〇）……秋七月……議立明堂，遣使者安車蒲輪，束帛加璧，徵魯申公。二年（前一三九）冬十月，御史大夫趙綰，坐請毋奏事太皇太后，及郎中令王臧皆下獄自殺。丞相嬰，大尉蚡免。

記載此事最詳的是史記漢書的田蚡傳，今以史記（卷一〇七）為主：

魏其（竇嬰）武安（田蚡）俱好儒術，推轂趙綰爲御史大夫，王臧爲郎中令，迎魯申公，欲設明堂，令列侯就國，除關，（索隱，謂除關門之稅也。）服虔曰，除關禁也。

。以禮爲服制，以興太平。舉適（漢書作謫）諸寶宗室毋節行者，除其屬籍。時諸外家爲列侯，列侯多尙公主，皆不欲就國。以故，毀日至寶太后。太后好黃老之言，而魏其武安趙綰王臧等務隆推儒術，貶道家言。是以寶太后滋不悅魏其等。

及建元二年，御史大夫趙綰請無奏事東宮。寶太后大怒，曰：「此欲復爲新垣平邪？」乃罷逐趙綰王臧等，而免丞相太尉。（漢書卷五十二回）

此不言綰臧自殺。然本紀與儒林傳皆說他們自殺。史記儒林傳（卷一一一）云：及今上卽位，趙綰王臧之屬明儒學，而上亦鄉之，於是招方正賢良文學之士。

又云：

臧請天子欲立明堂，以朝諸侯，不能就其事。乃言師申公。於是天子使東帛加璧，安車駟馬，迎申公。弟子二人乘軺傳從。至，見天子，天子問治亂之事。申公時已八十餘，老，對曰：「爲治者不在多言，願力行何如耳。」是時天子方好文

詞，見申公對默然。然已招致，則以爲太中大夫，舍魯邸，議明堂事。

太皇太后好老子言，不說儒術，得趙綰王臧之過，以讓上。上因廢明堂事，盡下

趙綰王臧吏，後皆自殺。申公亦疾免以歸，數年卒。

此事很像清朝末年的戊戌政變。竇太后是文帝的皇后，經歷三朝，凡立四十五年，

此據師古考訂，外戚傳原文作五十一年。（故她一家的威權很大。她的信奉黃老之

言，在別處也有記載。漢書外戚傳上（卷九十七）說：

竇太后好黃帝老子言，景帝及諸竇不得不讀老子，尊其術。

史記儒林傳云：

及至孝景，不任儒者；而竇太后又好黃老之術，故諸博士具官待問，未有進者。

又云：

竇太后好老子書，召轅固生問老子書，固曰：「此是家人言耳。」太后怒曰：「安

得司空城旦書乎？」乃使固入圜刺豕。景帝知太后怒而固直言無罪，乃假固

利兵下圈刺豕，正中其心，一刺，豕應手而倒。太后默然，無以復罪。

這竟是羅馬暴君令罪人入鬪獸圈鬥獸的虐政。轅固生批評了老子一句話，便幾乎得了死罪。趙綰、王臧等想借明堂的招牌來推翻竇太后的專政，放逐一班無節行的貴戚宗室，又明白奏請不要奏事東宮，怪不得這位老太婆要大生氣了。竇嬰與田蚡都是大貴戚，也免官而去；趙綰、王臧的下獄自殺，真不爲奇了。

儒林傳又云：

及竇太后崩，建元六年，前一三五。武安侯田蚡爲丞相，綰、黃老、刑名、百家之言，延文學、儒者數百人，而公孫弘以春秋白衣爲天子三公，封以平津侯。天下之學士靡然鄉風矣。

十四，三，卅。

此事當參考郊祀志。
郊祀志云：

孝景卽位十六年，祠官各以歲時祠如故，無有所興。（史記封禪書同）

此是寶太后與景帝信奉黃老言的大功效。非細讀郊祀志全文，不能領會這一句話的重要。郊祀志接着說：

武帝初卽位，尤敬鬼神之祀。漢興已六十餘歲矣，天下艾安；縉紳之屬皆望天子封禪改正度也。而上鄉儒術，招賢良。趙綰王臧等以文學爲公卿，欲議古，立明堂城南，以朝諸侯，草巡狩封禪改歷服色事，未就。寶太后不好儒術，使人徵伺趙綰等姦利事，按綰臧，綰臧自殺。諸所興爲皆廢。

六年，寶太后崩。其明年，徵文學之士。明年，上初至雍，郊見五時。

十四，五，十六夜。

再論王莽

昨晚寫英文「王莽」演說稿，到今早三點半才完功。此次寫此文，雖費了不少精力，却得了不少益處。十一年（一九二二）九月間我初寫「王莽」一文，不過是一天的讀書策記，後來遂不會細細修正過。今回重寫此文，會細讀食貨志王莽傳等篇，始知王莽所行的新法大都有所本，其中止有一部分是王莽的創制。如他建國後，第一年所行的三大政策：土地國有，均田，廢奴婢，皆是漢武帝時代董仲舒曾提出的。始建國元年的詔書可以說是完全根據董仲舒說武帝的話，略加引申的。仲舒原書見食貨志上：

古者稅民不過什一，其求易供；使民不過三日，其力易足。民財內足以養老盡孝，外足以事上共稅，下足以畜妻子極愛，故民說從上。

至秦則不然，用商鞅之法，改帝王之制，除井田，民得賣買。富者田連阡陌，貧者亡

立錐之地。又顯川澤之利，管山林之饒，荒淫越制，踰侈以相高。邑有人君之尊，里有公侯之富。小民安得不困？又加月爲更卒，已復爲正；一歲屯戍，一歲力役，三十倍於古。（師古曰，更卒，謂給郡縣一月而更者也。正卒，謂給中都官者也。率計今人一歲之中屯戍及力役之事，三十倍多於古也。）田租口賦鹽鐵之利，二十倍於古。（師古曰，既收田租，又出口賦，而官更奪鹽鐵之利。）或耕豪民之田，見稅什五。

故貧民常衣牛馬之衣，而食犬彘之食，重以貪暴之吏，刑戮妄加，民愁亡聊，亡逃山林，轉爲盜賊。赭衣半道，斷獄歲以千萬數。

漢興，循而未改。

古井田法，雖難卒行，宜少近古，限民名田，以澹（瞻）不足。塞并兼之路，鹽鐵皆歸於民。去奴婢，除專殺之威。薄賦斂，省繇役，以寬民力，然後可善治也。

王莽改田制去奴婢之詔，理論是全抄仲舒的，辦法則比他更澈底。

食貨志又說，哀帝卽位，師丹輔政，曾建限田之議，他說：

古之聖王莫不設井田，然後治乃可平。孝文皇帝承亡周亂秦兵革之後，天下空虛，故務勸農桑，帥以節儉。民始充實，未有并兼之害。故不爲民田及奴婢爲限。今累世承平，豪富吏民訾數鉅萬，而貧弱愈困。

蓋君子爲政貴因循而重改作。然所以有改者將以救急也。亦未可詳，宜略爲限。

哀帝下詔云：

制節謹度，以防奢淫，爲政所先，百王不易之道也。諸侯王，列侯，公主，吏二千石，及豪富民，多畜奴婢，田宅亡限，與民爭利。百名失職，重困不足。其議限列（哀帝紀）有司（食貨志）上作『丞相孔光大司空何武』條奏：

諸（侯）王，列侯（皆）得名田國中，列侯在長安，及（志無『及』字）公主名田縣道，及（志有此字）關內侯，吏民名田，皆無得過三十頃。（如淳曰，名田國